

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文件

刚农水科〔2023〕19号

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关于上报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的报告

县电子政务中心：

根据县政府办批转《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（北政办秘〔2023〕1 号）要求，现将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州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进行编制。本报告中
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2022 年以来，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州行业主管部门的支持指导下，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，结合本局实际，

规范信息发布流程，优化信息公开形式，强化新媒体应用，切实做到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公开，为助力农牧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2022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46 条，其中，在县政府网站公开信息条，公开范围涉及单位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、导联系信息、联系方式，藏羊竞价拍卖，河道采砂重点河段、敏感水域管理责任人名单，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考核结果、重大涉农涉水项目实施方案、部门预决算等内容。全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3 件、政协提案 5 件，均已全部按期办结，办理结果已在单位公示栏公开。全年行政许可 51 项（水土保持审批 9 项，取水许可 25 项，洪水影响评价（类）审批 5 项，动物防疫合格证 11 项，兽药经营许可 1 项），行政处罚 1 项、罚金 51500.00 元，无行政强制。收取行政事业性收费 50.45 万元（水资源费 12.63 万元，水土保持补偿费 37.82 万元）。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1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51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
行政事业性收费	50.45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不予公开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1	0	0	0	0	1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1	0	0	0	0	1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 诉					复 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 年，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还存在一些不足：一是主动公开、常态化公开政府信息意识还不够；二是涉农政策解读的规范性还有待加强，解读方式不够丰富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契机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的工作要求，采取有力措施，继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。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法规学习，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纳入干部日常学习教育内容，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制度贯彻执行。二是进一步规范涉农政策解读，丰富政策解读形式，着力提高政策解读质量。三是强化信息公开日常管理，进一步夯实信息公开工作责任，完善本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督察督办，持续提高信息公开规范化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

2023年1月18日



抄送：档。

刚察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

2023年1月18日印发